证券代码：832444　　证券简称：蓝海骆驼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深圳市蓝海骆驼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湖区国威路 72 号莲塘第一工业区 124 栋 2 楼 B 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周伟先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刘志臣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80 万元，期限为一年，实际金额与利率以最终签订协议为准。本次借款无任何担保措施。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三）规定，该融资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沙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沙支行申请借款，本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为一年，实际借款金额与利率以最终签订协议为准。本次借款由实际控制人蔡周伟及其配偶叶方连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三）规定，该融资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蔡周伟、叶方连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担保事项在 2018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无需通过本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蓝海骆驼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蓝海骆驼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6 日